证券代码：002517　证券简称：恺英网络　公告编号：2021-054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金锋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申亮先生、郝爽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经营管理需要，鉴于赵凡先生拥有丰富的工作经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核，拟增补赵凡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经公司股东杭州浩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核，拟增补陈楠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本次董事会逐项审议以下子议案：

1、关于增补赵凡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经营管理需要，鉴于赵凡先生拥有丰富的工作经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核，拟增补赵凡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赵凡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增补陈楠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股东杭州浩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核，拟增补陈楠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陈楠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公司部分董事、监事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下午 14:00 在上海市闵行区陈行公路 2388 号浦江科技广场 3 号 3 楼会议室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3 日

附件

一、赵凡先生简历

赵凡先生，1978 年 9 月出生，2000 年 7 月北京联合大学本科毕业。曾任北京久世网媒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赵凡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目前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截至目前，赵凡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738,500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赵凡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

经本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和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查询，赵凡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陈楠先生简历

陈楠先生，1982 年 1 月出生，2009 年 3 月获得加拿大魁北克大学项目管理学硕士学位。曾任浙江省发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副总经理，现任浙江省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监、杭州博文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陈楠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目前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截至目前，陈楠先生不持有公司股票。陈楠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

经本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和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查询，陈楠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517　证券简称：恺英网络　公告编号：2021-055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秦伟先生主持。与会监事就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

秦伟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及监事职务、肖璇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根据经营管理需要，鉴于黄宇先生拥有丰富的工作经验，经公司监事会提名，拟增补黄宇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经公司股东金锋先生提名，拟增补郑兴焱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本次监事会逐项审议以下子议案：

1、关于增补黄宇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根据经营管理需要，鉴于黄宇先生拥有丰富的工作经验，经公司监事会提名，拟增补黄宇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黄宇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增补郑兴焱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经公司股东金锋先生提名，拟增补郑兴焱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郑兴焱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公司部分董事、监事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7 月 13 日

附件：

一、黄宇先生简历

黄宇先生，1979 年 12 月出生，本科学历，于 2003 年 7 月获上海师范大学法学学士学位。曾任上海商贸旅游学校教师、上海汇银律师事务所律师；2014 年 1 月至今在公司法务部任职，现任公司法务部总经理。

黄宇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目前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截至目前，黄宇先生不持有公司股票。黄宇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

经本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和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查询，黄宇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郑兴焱先生简历

郑兴焱先生，1993 年 12 月出生，于 2017 年 6 月获得管理学学士学位。曾任杭州九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现就职于杭州盛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总经办。

郑兴焱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目前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截至目前，郑兴焱先生不持有公司股票。郑兴焱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

经本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和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查询，郑兴焱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517　证券简称：恺英网络　公告编号：2021-056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部分董事、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申亮先生、董事郝爽先生、监事会主席秦伟先生、监事肖璇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申亮先生、郝爽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其对应所担任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身份自离职之日起自动失效，秦伟先生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及监事职务，肖璇先生辞去公司监事职务。郝爽先生辞任公司董事职务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申亮先生、秦伟先生、肖璇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继续在公司任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申亮先生、郝爽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申亮先生、郝爽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秦伟先生、肖璇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申请将在相关法定流程确认新任监事就任之日起生效。在此之前，秦伟先生、肖璇先生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监事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申亮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192,9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秦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22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肖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2,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辞职后将继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有关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其他承诺。郝爽先生不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其他承诺。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需要，鉴于赵凡先生拥有丰富的工作经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拟增补赵凡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经公司股东杭州浩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拟增补陈楠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鉴于黄宇先生拥有丰富的工作经验，经公司监事会提名，公司监事会拟增补黄宇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经公司股东金锋先生提名，公司监事会拟增补郑兴焱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上述事项分别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届满之日止。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况。

申亮先生、郝爽先生、秦伟先生、肖璇先生任职期间，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在维护公司稳定及危机化解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对上述人员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2517　证券简称：恺英网络　公告编号：2021-057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恺英网络”）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1、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7 月 28 日（星期三）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7 月 28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7 月 28 日 0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网络投票包含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 年 7 月 21 日（星期三）。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闵行区陈行公路 2388 号浦江科技广场 3 号楼 3 楼公司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 关于增补赵凡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关于增补陈楠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

2.1 关于增补黄宇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2.2 关于增补郑兴焱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其他说明：

（1）上述提案 1、2 将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3）上述提案采用累积投票制，应选非独立董事 2 人，监事 2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1.2 为等额选举		
1.00	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1.01	关于增补赵凡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增补陈楠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2.01	关于增补黄宇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	
2.02	关于增补郑兴焱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1 年 7 月 27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30-17:0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证券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以 2021 年 7 月 27 日 17:00 前到达本公司为准，并请进行电话确认），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信函邮寄地址：上海市闵行区陈行公路 2388 号浦江科技广场 3 号楼 3 楼公司会议室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邮编：201114

传真：021-34792517

会议咨询：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21-62203181

电子邮箱：dm@kingnet.com

联系人：骞军法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注意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1、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3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和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517”，投票简称为“恺英投票”。

2、填报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该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监事（如表一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7 月 2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 2021 年 7 月 28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1 年 7 月 28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01	关于增补赵凡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增补陈楠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2.01	关于增补黄宇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			
2.02	关于增补郑兴焱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及股份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股东登记表

截止 2021 年 7 月 21 日 15:00 时交易结束时本人（或单位）持有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恺英网络：002517）股票，现场登记参加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单位名称（或姓名）：　　联系电话：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户号：

单位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持有股数：

股东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517　证券简称：恺英网络　公告编号：2021-058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悦先生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存在新增轮候冻结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悦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数量为 461,570,064 股，占其所持股份数量的 100%，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1.44%，累计轮候冻结数量为 2,844,220,384 股，占其所持股份数量的 616.21%，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32.13%，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东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1、本次新增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轮候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轮候期限	执行机关	原因
王悦	是	461,570,064	100.00%	21.44%	2021-07-09	36 个月	上海金融法院	轮候冻结

二、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悦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王悦	461,570,064	21.44%	461,570,064	100.00%	21.44%
上海骐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48,929	0.18%	3,948,929	100.00%	0.18%
合计	465,518,993	21.63%	465,518,993	100.00%	21.6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悦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轮候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轮候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王悦	461,570,064	21.44%	2,844,220,384	616.21%	132.13%
上海骐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48,929	0.18%	15,795,716	400%	0.73%
合计	465,518,993	21.63%	2,860,016,100	614.37%	132.87%

三、其他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提供的数据外，公司未收到其他关于上述股东部分股份被轮候冻结的相关信息。

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悦先生因犯操纵证券市场罪被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判决有期徒刑五年六个月，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6 日披露了《关于恺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案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57）。因此，公司无法与实际控制人王悦先生确认上述新增司法轮候冻结的具体原因。

公司不存在对实际控制人提供财务资助、借款等情形，未知实际控制人是否通过其他方式变相占用公司资金，未知实际控制人最近一年是否存在大额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及金额，是否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是否存在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2、王悦先生目前已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王悦先生被判决事件未对公司正常运营产生影响，公司管理运行情况平稳，公司管理层将加强公司管理，确保公司经营的持续稳定运行。

3、本次公司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新增司法轮候冻结暂时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变更，但鉴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全部股份均已被冻结以及轮候冻结，不排除后续可能存在公司实际控制权变动的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

特此公告。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2517　证券简称：恺英网络　公告编号：2021-059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6 月 30 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378% -497%	盈利：5,025.53 万元
	盈利：24,000 万元 - 30,000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1 元 / 股 - 0.14 元 / 股	盈利：0.02 元 / 股

二、业绩预告审计情况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业绩变动原因分析

本报告期内，公司仍然在线运营的老游戏在成本下降的情况下，继续维持一定收入和利润贡献；此外，公司新增上线运营的新游戏对收入和利润的提升起到显著作用，其中《高能手办团》、《原始传奇》于 2020 年三季度上线，《蓝月传奇 2》于 2021 年一季度上线，《热血合击》、《刀剑神域黑衣剑士-王牌》、《魔神英雄传》于 2021 年二季度上线。

2、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本报告期内，公司预计非经常性损益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影响约 7,000 万元至 8,000 万元之间。主要影响因素包括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收益约 6,200 万元；子公司上海恺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原子公司浙江九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在法院主持下达成调解协议，本报告期收到调解赔偿款 1,200 万元。

四、其他情况说明及风险提示

1、公司目前存在多起未决诉讼，详见《2020 年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及报告期内披露的临时公告。若因相关案件出现重大不利进展，可能造成 2021 年半年度经营业绩出现变动。

2、本次半年度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以公司披露的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奇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3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控股股东签订借款补充协议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公司拟与控股股东新余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余投控”）签订借款补充协议，借款期限由借款划转至公司账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变更为由借款划转至公司账户之日起 2 个月内，借款协议其余内容保持不变。

新余投控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事项，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监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新余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张良平

3、成立日期：2010 年 5 月 24 日

4、注册资本：人民币 93,300 万元

5、注册地址：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钟灵大道 99 号（新宜吉合作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办公楼 1013 室、1014 室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505560083073

7、经营范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棚户区改造、城（镇）区域开发、水利水电、旅游开发、政府工程代建、工程招标、房地产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新余投控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新余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98.61%
2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	1.39%

新余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新余市国资委”）为新余投控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新余投控直接持有公司 29.99%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新余市国资委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9、新余投控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148,360.00	6,206,430.93
负债总额	3,888,328.69	3,841,724.51
股东权益	2,260,031.32	2,364,706.42
	2020 年度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12,286.67	835.48
利润总额	1,512.99	-5,434.82
净利润	1,512.99	4,212.92

上述 2020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新余青云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一季度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变更后的条款

借款期限：自借款划转至公司账户之日起 2 个月内。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与定价依据

本次签订借款补充协议仅为对借款期限的修订，不涉及重新定价。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与控股股东签订借款补充协议，系双方进行友好协商一致的结果，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六、累计与该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本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与新余投控及其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30,031,500.00 元（不包括本次交易）。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一）事前认可意见

1、关于与控股股东签订借款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就前期与控股股东新余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借款协议签署借款补充协议，是在落实原交易约定的基础上，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的结果。本次补充协议为对借款期限的修订，不涉及重新定价，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应对该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二）独立意见

1、关于与控股股东签订借款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与控股股东新余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借款补充协议，是在落实原交易约定的基础上，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的结果，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协议的条款及签署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本次与控股股东签订借款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

八、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2 日

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奇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2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7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赖波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控股股东签订借款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监事赖波已回避表决。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交易系公司与控股股东进行友好协商一致的结果，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关于与控股股东签订借款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7 月 12 日

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奇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1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7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8 名，副董事长张艳萍女士因出差缺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浪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控股股东签订借款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张浪平、邹文华已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关于与控股股东签订借款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2 日

证券代码：300672　证券简称：国科微　公告编号：2021-063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